

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  
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

##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二一年六月

# 公众参与专章

## 1 概述

在我公司正式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开展拟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后，我公司起草了《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并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公司起草了《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我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在荆州晚报公开了相关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同时在项目建设地附近张贴公告公开了相关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间均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项目委托湖北荆州环境保护科学技术有限公司时间为 2020 年 10 月 26 日，在接受委托后第 3 个工作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公示期为 2020 年 10 月 28 日至 11 月 10 日，符合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时间及公示方式的要求。

公示的主要内容为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提交公众意见的方式和途径，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公示内容方式的要求。

### 2.2 公开方式

我公司的《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第一次公示》于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链接地址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0/t20201028\\_534669.shtml](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010/t20201028_534669.shtml)。公示网站为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在公示平台要求。



图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

###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环评报告编制完成后，我公司起草了《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同时，我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2 月 9 日在荆州晚报公开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相关信息，征求与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的内容及时限均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示内容及公示时限的要求。

### 3.2 公示方式

#### 3.2.1 网络

我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荆州市生态环境局网站上进行了公示，链接地

址为

http://sthjj.jingzhou.gov.cn/fbjd/xxgkml/zwgk/hpxk/hjyxpj/202102/t20210203\_568058.shtml。



图2 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

### 3.2.2 报纸

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实施后，我公司于2021年2月8日、2月9日在荆州晚报公开了相关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载体要求。

“96110”荆州反诈在行动

# 女子掉网贷陷阱被骗6万元

## 民警快速破案,追回部分钱款

本报讯(记者刘思楸 通讯员王帅)因急用钱,女子网上申请贷款,结果反被骗去6万余元。近日,市民张某将一面写有“人民卫士,破案神速”的锦旗送到江陵县公安局熊河派出所,感谢民警快速破案,并为其挽回经济损失。

2020年12月10日,熊河派出所接到受害人张某报案称,自己利用手机进行贷款时遭遇了诈骗,损失6万余元。接到报案后,民警立即赶赴现场。经了解,张某是用手机下载了某网贷APP,

按照APP上客服给的贷款提示,一步步进行操作,最后被客服以“已贷款,需解冻”为由诈骗6万元。

江陵县公安局高度重视,成立专班开展调查,经深度研判,民警锁定了犯罪嫌疑人身份和藏匿地点。2020年12月20日,专班民警奔袭1000多公里,前往广东等地开展摸排抓捕工作。2021年1月9日,民警在广东省东莞市某村一民房内将电信诈骗主犯黄某杰成功抓获。黄某到案后,民警积极展开追赃挽

损工作,现已帮助张某追回5万余元。目前,黄某杰已被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反诈提示** 市民朋友们如需贷款,请选择正规的贷款平台和公司,不要随意在网络上申请贷款,更不要把自己的银行卡号、密码及动态验证码等个人信息透露给陌生人。凡是要求转账的,都要严加提防,一旦发现被骗,请立即报警。

### 违规载人

## 货车后车厢塞了6人 司机被扣6分

本报讯(记者余海艳 通讯员李辉)货车违法载人存在较大的安全隐患,一旦遇转弯或紧急制动时,极易引发交通事故。近日,市公安局交警三大队在国道开展重点交通违法行为整治时,查获一起轻型普通货车车厢内违规载人的交通违法行为。

当日下午,该大队十一中队执勤民警在辖区318国道关沮村路段,对重点

车辆开展交通违法行为整治。16时30分,民警发现一辆轻型普通货车后厢上坐着多名乘客,存在极大的安全隐患,执勤民警随即进行了拦截。

经查,驾驶人徐某驾驶该车,为图方便,搭载6名工人到附近工地上班,不料被执勤民警查获。按照相关法律规定,该大队依法对驾驶人徐某处以驾驶证记6分,罚款500元的处罚。



## 男子坐的士遗落手提包 内有3万多元

### 民警对比监控帮其找回

本报讯(记者刘思楸 通讯员吴道敏 余颖)“谢谢民警帮我找回装有3万多元现金及证件的包,挽回了我的经济损失!”前日,洪湖市民卢先生满是感激地将一面写有“智能双全,执法为民”的鲜红锦旗赠送给洪湖市公安局新堤派出所。

2月1日20时许,卢先生到新堤派出所报警,称自己乘坐出租车到洪湖市螺山镇加气站下车,不慎将一个黑色手

提包遗落在车里,包内有36000元现金及身份证件等物品,请求民警帮忙寻找。接警后,值班民警张宏俊迅速到达现场了解情况。原来,卢先生用微信给出租车司机付车费后,便下了车。谁知刚走了没两步,他就发现手提包忘在出租车上,返回原路寻找未果,便立即报警求助。

民警沿着车辆行驶的路线,通过对

附近几个路口监控视频的反复分析对比,最终确定了该出租车车牌号,并与该出租车司机陈某取得联系。陈某说没有看见手提包,随后,将出租车开到新堤派出所门口。

民警在出租车后排的角落发现了卢先生遗失的手提包,包内的现金和证件毫发未损。接过失而复得的手提包,卢先生谢不绝口。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征求意见的公告

武汉县鼎科技有限公司300吨/年聚脲脲醛树脂、30000吨/年成型剂及6000吨/年增强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编制完成,现征求公众意见。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调查表方式:  
http://sthj.jingzhou.gov.cn/bjbd/xxgkml/zwgk/hpxk/hyxsp/202102/t20210203\_568058.shtml

纸质版可到武汉县鼎科技有限公司查阅。

征求意见稿范围: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组织,鼓励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之外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参与。

联系人:申东良  
联系电话:1333229055  
联系邮箱:1809228399@qq.com

起止时间:自公示起10个工作日

### 狠抓三年行动专项整治 提升全社会安全水平

荆州市应急管理局

### 荆州市殡仪馆

遗体接运车辆:  
鄂DW1663  
鄂DW1711  
鄂D1Y069  
鄂D1K391  
鄂D1S291

业务电话:  
荆州:8414444  
沙市:8424444

监督电话:  
8439071-802

殡葬业务:  
遗体接运、冷藏、消毒、火化、化妆整容、灵堂服务、骨灰寄存。

### 遗失补发《不动产权证书》公告

郑焱山,李成,不慎遗失其登记座落为:监利市容城镇容城大道玖拾二巷2号医药公司宿舍2号楼402的不动产权证书,证号为:鄂(2020)监利市不动产权第0001309号,权利人已在《荆州日报》上刊登遗失声明,并申请补办。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利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交书面材料,期满无异议,将依法为其补办,原证书作废。

监利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年2月8日

### 遗失补发《不动产权证书》公告

邓青山;不慎遗失其登记座落为:监利市容城镇七根樟村麻沟小区的国有土地使用证和房屋所有权证,土地使用证号为:监国用(2013)第010601048-76(1)号,房屋所有权证号为201202807号。权利人已在《荆州日报》上刊登遗失声明,并申请补办。如有异议,请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利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提交书面材料,期满无异议,将依法为其补办,原证书作废。

监利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2021年2月8日

## 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补充公告

经荆州市人民政府批准,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以下一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标准地”地块基本情况: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以实测面积为准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宗地现状	竞买保证金(万元)	起始价(万元)
NGZ2021J001	太湖港管理区七里花园社区	10575.2	工业	50年	已完成拆迁和场地平整	91.6	305.37

二、挂牌出土地块指标情况:

(1)规划指标:容积率≥1.0,建筑系数≥40%,建筑控制高度≤20米,绿化率≤15%,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7%;其他规划条件详见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规划意见书》(JGY(GJ)2020004)。

(2)投资强度: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大于100万元/亩。

(3)税收指标:土地税收≥10万元/亩。

(4)工业产值:不低于100万元/亩。

(5)能耗指标:工业增加值能耗不高于0.77吨标煤/亩。

(6)环保指标:空气环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地表水环境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648-2017)III类标准;土壤环境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36600-2018)第一类、第二类用地筛选值;工业污水和生活污水经各自预处理达到荆州中环水业有限公司进水水质要求后,排入荆州中环水业有限公司进行深度处理;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3.挂牌要求:  
(1)土地成交后,竞得人应在2个工作日内持有关资料原件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竞买保证金转为定金。

(2)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后10个工作日内,竞得人必须与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与荆州市高新区管委会签订《“标准地”使用协议》,定金转为出让金。《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签订后30日内必须缴清全部土地出让金。

(3)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10个工作日内由荆州开土地收储中心进行土地交付并签订《交地确认书》。

(4)其他要求详见《竞买须知》。

联系地址:荆州市太湖港管理区太湖路一号

联系电话:0716-8834144  
联系人:李勇 黄艳  
荆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高新区分局  
2021年2月8日

图3 2021年2月8日公示





图 4 张贴公示现场

### 3.3 查阅情况

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实施后，我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在公司内设置了查阅场所。

公示期间没人到公司来查阅。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较生产工艺较简单，污染物排放量较少，环境影响较小，公众认知度较高，公众无质疑性意见，因此不采取深度公众参与合理。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意见和建议。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

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300 吨/年聚烯烃催化剂、30000 吨/年成膜助剂及 5000 吨/年增塑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武汉昱鼎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冯建成

承诺时间：2021 年 6 月